

高原优质百合种球扩繁及切花生产 项目实施方案

一、项目名称

高原优质百合种球扩繁及切花生产项目

二、项目主管单位及责任人

西宁市湟中区农业农村局 韩文忠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及责任人

西宁市湟中区种子站 李文玲

四、项目实施地点

湟中区西堡镇羊圈村

五、项目建设期限

2026 年 4 月—11 月

六、项目实施规模及内容

新建高原优质百合种球扩繁及切花生产基地 1 个，配套基础设施、生产设施及智能化设备。

（一）土建工程

新建常规温室 12 栋，总面积 4192 m²；超宽体温室 3 栋，总面积 2250 m²；农资农具棚 440 m²、分拣包装间 192 m²、消毒室 20 m²、水处理室 112 m²、冷库 70 m²。同步完成场地平整 11246.52 m²，新建水渠 42m、砂石路 795 m²、硬化路 330 m²、涵洞 1 处，配套建设室外给水、室外电气工程各 1 项。

（二）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

购置水处理系统 1 套、智慧农业系统 1 套、轨道系统 2 套、遮阳网 6305 m²、种球采收机 1 台、花卉打药机 3 台，并完成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工作。

七、资金来源及支出计划

项目总投资 320.00 万元，其中土建工程费 229.74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71.79%，设备购置费 68.32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21.35%，其他费用 15.98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5.00%；预备费 5.96 万元，占总投资的 1.86%。

八、项目效益

（一）经济效益

年产鲜切百合 11.5 万枝，按单价 3 元/枝核算，年毛收入 34.50 万元，年纯收益 20.01 万元。

（二）社会效益

吸纳本地群众就近就业，依托联农带农机制拓宽增收路径，壮大村集体经济，助力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。

（三）生态效益

推行绿色种植模式，减少化肥农药投入，防控农业面源污染，守护河湟流域生态环境；改良土壤地力，提升土地利用效益。

高原优质百合种球扩繁及切花生产项目 实施方案审查意见

2026年6月8日，由西宁市湟中区农业农村局邀请相关专家在西宁组织召开《高原优质百合种球扩繁及切花生产项目实施方案》审查会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）。与会专家在认真听取了编制单位对项目情况介绍后，经充分讨论，形成如下评审意见：

一、该实施方案紧扣高原地域特色，聚焦百合种球扩繁与切花生产核心目标，整体思路清晰、框架完整，涵盖了项目背景、建设内容、技术路线、实施计划等关键模块，符合高原农业产业发展导向，具备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，原则上同意该方案的整体框架。

二、项目技术路线设计贴合高原气候、土壤等自然条件，明确了种球筛选、扩繁培育、切花采收等关键技术环节，还需进一步完善技术保障体系，确保项目落地见效。

三、投资概算与资金筹措合理。项目总投资320.00万元，全部为东西部协作资金，规模适宜，概算合理。

与会专家一致同意通过审查，请编制单位根据与会专家提出的修改意见及建议，进一步修改完善后，按程序及时上报。

主任委员：马绍华

委员：

李洪顺 董国萍 刘国荣 陈凯

2026年6月8日

